

香海正覺蓮社佛教黃藻森學校

學校應急計劃

A. 聯絡機制

1. 校董會及辦學團體：由校長負責聯繫。
2. 家長及學生：- 透過學校網頁、手機短訊程式或電話短訊（SMS）通知家長及學生。
- 負責教職員：趙崇基主任及陳慧敏老師
3. 教職員：- 透過校內群組通訊及電郵通知全體教職員。
- 負責職員：馮家俊主任
4. 回應外界查詢：陳麗嫦副校長、古美琪主任及梁麗娜老師

B. 緊急停課的處理

1. 上課期間停課

i) 將於 2 小時內懸掛八號風球

- Ø 在天氣轉壞前盡快安排學生返家。
- Ø 倘天氣持續惡劣，將由校長／副校長透過中央廣播系統通知全校可離校的時間，在學生留校期間，所有科任老師及班主任老師將留在班房照顧學生。
- Ø 校長將臨時委任主任級老師負責清場，確保所有學生離開後，教師及職員可盡快離開；倘校長不在學校，學校負責人優次序列如下：

j 陳麗嫦副校長 **k** 陳德明主任 **l** 張兆莘主任 **m** 胡劍偉老師

ii) 在午膳或放學時懸掛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

- Ø 學生如常留校午膳（負責老師 / 職員須聯絡飯盒供應商確保飯盒可如期送達）
- Ø 倘於放學後才懸掛上述訊號，所有學生須暫時留校，訓輔組老師及班主任老師需留校到課室照顧學生，直至天氣好轉後才安排學生返家。是日所有補課、輔導班及課後活動均取消。

2. 上課前宣佈停課

倘因天氣惡劣停課而有學生回校，學校職員將照顧有關學生，直至天氣好轉才讓學生返家。

3. 因其他特別事故停課

學校會安排兩位教師回校當值以照顧有需要的學生。其中一位是主任級教師，主任級教師會與校長密切聯繫，由校長按回校學生人數之多寡決定是否增加當值老師數目。

老師當值時間為正常上課時間，即上午 8:00 至中午 12:40；下午 1:30-3:15。

C. 各項考試、測驗、活動及午膳安排

1. 所有受影響的考試、測驗及校內活動會順序延遲一天或另訂日期舉行，詳情會透過學校網頁及手機程式通知家長及學生。
2. 午膳供應商會按實際情況退回停課期間的午膳費用。

- D. 在緊急事故停課期間／停課後的輔導工作
校方將按事件性質進行特別會議，以決定進行相關的輔導及支援工作。
- E. 在緊急事件停課期間的學習支援
倘學校停課超過兩天或以上，各學科會透過內聯網上載各種學習資源，讓學生可在家中持續學習。
- F. 在停課期間為未能照顧子女的家長作出的安排
學校會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溫習場地，確保學生在安全的環境下自修學習。
- G. 復課後的假期調動及補課安排
學校會盡量確保全年上課日數不受影響，在有需要時調動學校的假期及安排補課。
- H. 停課後首個上課日的安排
停課後首個上課日將按原定上課日時間表上課，在有需要時會安排特別輔導課及週會，以配合學生的學習需要。